

贵阳市花溪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9月行政处罚台账

序号	执法主体	当事人名称（或单位名称）	处罚依据（法律全称+条款项）	违法事实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决定书号	处罚内容	结案日期	执法办案单位	备注
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贵阳汉骑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	在花溪区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	2025. 8. 21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4104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8月14至16日期间在花溪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行为违反了《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4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贵阳汉骑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	在花溪区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	2025. 8. 22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4142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8月期间在花溪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行为违反了《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75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3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贵阳汉骑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	在花溪区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	2025. 8. 2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4141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8月期间在花溪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行为违反了《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75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贵阳汉骑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	在花溪区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	2025. 8. 29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4139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8月期间在花溪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行为违反了《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19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贵州青播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第一款第一项	在花溪区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	2025. 9. 1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4133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8月期间在花溪进行的非机动车辆未在规定地点停放行为违反了《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二项和《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阳市市政设施管理办法》第三十八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35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3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0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吴*妹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4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850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罗*菊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4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851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杨*菊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4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852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7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朱*华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溪公园A出口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7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花溪公园A出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8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毛*睿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溪公园A出口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9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花溪公园A出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1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何*琴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溪公园A出口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0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花溪公园A出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0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韩*明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学士路口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1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学士路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汪*翠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航天西路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6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航天西路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郑*苏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万宜广场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7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万宜广场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7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曾*花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湿地公园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8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湿地公园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28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杨*福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溪北路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5969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溪北路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33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黄*艳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交通局门口占道经营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38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在交通局门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3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何*样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上水村占道经营	2025. 9. 16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39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35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杨*敏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二小门口占道经营	2025. 9. 16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40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上水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3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代*群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溪饭店占道经营	2025. 9. 16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41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花溪饭店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黄*松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二小门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6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46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花二小门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等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黄*荣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交通局门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6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47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交通局门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等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6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3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陈*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交通局门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7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48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交通局门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等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7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4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侯*选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十字街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8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9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十字街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等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8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4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陈*娟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花溪梅苑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9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3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8日在花溪梅苑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0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於*菊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阅花溪门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9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4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阅花溪门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1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柴*春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林溪路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19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5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林溪路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1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谢*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学士路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22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6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学士路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2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7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李*秀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十字街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22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58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十字街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2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8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何*敬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中铁阅花溪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22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60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中铁阅花溪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2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59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孙*宇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中铁阅花溪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22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61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在中铁阅花溪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22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60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易*群	《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第二十条	在溪北路小寨路口违章占道经营	2025. 9. 28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8362号	经查明，你（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在溪北路小寨路口违章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上述事实有执法记录仪记录的照片或视频、证据保全清单证据在卷佐证，足以认定。根据《贵州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决定给予你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2025. 9. 28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花溪区大队	

65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贵州山海运输有限公司	《贵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六项	2025年9月15日贵州山海运输有限公司在花溪区清溪路未取得建筑垃圾核准文件处置建筑垃圾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6055号	2000罚款	已结束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简易程序
66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贵州鑫途观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贵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六项	2025年9月21日贵州鑫途观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在花溪大道未取得建筑垃圾核准文件处置建筑垃圾	2025. 9. 15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6056号	1000罚款	已结束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简易程序
67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贵州彩匠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六条	2025年9月24日贵州彩匠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花溪区甲秀南路未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	2025. 9. 24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6057号	2000罚款	已结束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简易程序
68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贵州伟傅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	《贵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六项	2025年9月12日贵州伟傅土石方运输有限公司在花溪区云溪路未取得建筑垃圾核准文件处置建筑垃圾	2025. 9. 24	筑（花）综执罚决字[2025]第1006058号	1000罚款	已结束	花溪区渣土管理所	简易程序